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 May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06 年 5 月 1 日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主席致委员会的信

谨随函转递基里巴斯共和国外交事务和移民部 2006 年 5 月 1 日的普通照会，请委员会注意。该普通照会附有基里巴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提交的国家报告（见附件）。

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主席

彼得·布里安（签名）



附件

2006 年 5 月 1 日基里巴斯共和国外交事务和移民部致安全理事会
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基里巴斯共和国外交事务和移民部向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并谨转递基里巴斯国家报告（见附文）。

附文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基里巴斯共和国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4 段的要求提交的报告

执行部分第 1 段

决定 各国应不向企图开发、获取、制造、拥有、运输、转移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非国家行为者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

- 基里巴斯不向那些企图开发、获取、制造、拥有、运输、转移或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非国家行为者提供任何形式的支持。

执行部分第 2 段

又决定 各国应按照本国程序，通过和实施适当、有效的法律，禁止任何非国家行为者，尤其是为恐怖主义目的而制造、获取、拥有、开发、运输、转移或使用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以及禁止企图从事上述任何活动、作为共犯参与这些活动、协助或资助这些活动的图谋；

- 2005 年《打击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措施法》第 14 节规定，某人如果蓄意提出向某一恐怖分子或者恐怖集团提供或蓄意向其提供武器（被界定为包括化学、生物和核武器），此人即为犯罪。同一法令的第 10 节将资助恐怖主义定为犯罪。
- 《刑法》（第 67 章）第 62 B 节将研制、生产、储存、获得或保留任何其形式和数量均无法证明系用于预防性、保护性或其他和平目的的微生物或其他生物制剂或毒剂；以及出于敌视的目的或在武装冲突中意图利用此种制剂的任何武器、设备或运载手段，定为刑事犯罪。
- 《刑法》还将刑事犯罪的责任适用于下列人员：
 - (a) 协助、唆使、怂使或引诱他人犯罪者；
 - (b) 企图或阴谋犯罪者；以及
 - (c) 协助犯有罪刑的人逃避惩罚者。
- 立法草案目前正在审议之中，一俟获得通过，基里巴斯就能够履行《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希望这一立法能够于 2006 年中颁布。
- 基里巴斯欢迎任何方面协助查清和纠正现有立法的不足、使之能够更好地处理决议的本段提出的问题。

执行部分第 3 段

还决定各国应采取和实施有效措施，建立国内管制，以防止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包括对相关材料建立适当管制，并为此目的应：

(a) 制定和保持适当、有效的措施，对生产、使用、储存或运输中的这种物项进行衡算和保安；

(b) 制定和保持适当、有效的实物保护措施；

(c) 制定和保持适当、有效的边境管制和执法努力，以便按照本国法律授权和立法，并遵循国际法，包括必要时通过国际合作，查明、阻止、防止和打击这种物项的非法贩运和中间商交易；

(d) 对这些物项的出口和转口建立、制定、审查和保持适当、有效的国家管制，包括适当的法律和条例，以管制其出口、过境、转口和再出口，管制为这种出口和转口提供资金和服务，例如有助于扩散的融资和运输，以及建立最终用户管制；并对违反这种出口管制法律和条例的行为制订和实施适当的刑事或民事惩罚；

- 边界安全和海关阻截对于基里巴斯而言事关重大，但基里巴斯是分布在幅员广褒的海洋上的一个小岛屿国家，无力对许多事务进行有效监测和控制。基里巴斯欢迎任何方面协助审查和加强基里巴斯国内现有管制措施以防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扩散。
- 目前正在制定立法，这一立法将让基里巴斯能够履行《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与此同时，基里巴斯欢迎任何关于帮助查清和纠正现行立法中的不足的建议，以期使基里巴斯能够更好解决本决议这一段落提出的问题。

执行部分第 6 段

确认有效的国家管制清单对执行本决议的作用，呼吁所有会员国必要时尽早拟订此种清单；

- 基里巴斯并不认为当前需要执行可能用来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家管制货物清单。

执行部分第 7 段

确认有些国家为在其境内执行本决议的规定可能需要援助，请有此能力的国家根据那些缺乏执行上述规定所需的法律和管制基础结构、执行经验和（或）资源的国家提出的具体请求酌情提供协助；

- 基里巴斯目前无法向其他国家提供援助。基里巴斯提请能够提供援助的国家注意针对执行部分第 2 和 3 段所作评论，即：基里巴斯欢迎任何可能有助于其执行本决议的援助，特别是在草拟立法和边界安全方面。

执行部分第 8 段

吁请所有国家：

(a) 促进普遍批准、全面执行以及必要时加强旨在防止核生化武器扩散的其为缔约方的各项多边条约；

(b) 如果尚未颁布国家规章和条例，则应颁布这种规章和条例，以确保遵守主要的多边不扩散条约所规定的义务；

(c) 重申和履行进行多边合作的承诺，尤其是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及《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框架内，这是谋求和实现不扩散领域内共同目标和促进为和平目的开展国际合作的重要途径；

(d) 拟订适当的方式同产业界和公众一道努力，并周知它们本国根据此种法律承担的义务；

- 作为发展中小国，基里巴斯在国际一级的充分参与上面临着固有的障碍。然而，基里巴斯支持不扩散领域的全球努力。
- 基里巴斯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缔约国。基里巴斯同国际原子能机构订有《保障协定》，并签署了该协定的《附加议定书》。目前正在采取措施批准该附加议定书。
- 基里巴斯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缔约国，并在圣诞岛开设了放射性核素测量站，协助监测该条约的履约情况。
- 基里巴斯是《南太平洋无核武器区条约》（拉罗通加条约）的缔约方。
- 基里巴斯是《化学武器公约》的缔约国。目前正在制定立法，以便基里巴斯履行该公约的义务。
- 基里巴斯将在《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公约》开放供签署时签署该公约。
- 将考虑让基里巴斯成为《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的缔约方。

执行部分第 9 段

吁请所有国家促进关于不扩散的对话与合作，以应对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扩散所构成的威胁；

- 基里巴斯承诺将竭尽全力促进就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问题进行对话与合作。

执行部分第 10 段

为进一步应对这种威胁，**吁请**所有国家按照本国法律授权和立法，并遵循国际法，采取合作行动，防止非法贩运核生化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和相关材料；

- 基里巴斯承诺将竭尽全力就防止非法贩运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和相关材料的问题进行合作。
